

宁夏回族自治区贺兰县人民法院 向案外人发放执行案款公示

(2026 年第 6 期)

为进一步严格执行案款管理，规范执行案款发放程序，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推动执行工作透明公开，确保案款发放安全，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款物管理工作的规定》等相关规定要求，现对以下执行案款发放事宜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7 天（2026 年 2 月 9 日至 2026 年 2 月 15 日）。公示期间，案件当事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案款发放有异议的，可在公示期内向本院提交书面异议并附证据材料，公示期满无异议将按执行案款管理相关规定办理发放手续。

具体内容另附。



附件:

序号	执行案件名称	执行案号	案外人	拟发放金额 (元)	向案外人发放事由	承办法官及联 系方式
1	宁夏恒泽通农业 开发有限公司与 银川市永福机械 工程有限公司买 卖合同纠纷	(2024)宁 0122 执 1427 号	董建华	5000 元	执行到位案款 5000 元全部转 移至 (2020) 宁 0122 执 640 号 案件发放至董建华账户	高耀武 (法官 助理田野) 13895392680
2	被执行人马林、田 蕊、买晓军、丁晓 东、丁小虹、马军、 马宁罚金一案	(2022)宁 0122 执 3223 号	宁夏回族自治 区财政厅收费 收入集中户	5500 元	5500 元案款转入 (2022) 宁 0122 执 691 号贺兰县人民法院与马俊罚金案件中	马刚 (法官助 理田野) 13895392680
3	被执行人王少华 民间借贷纠纷案 件	(2019)宁 0122 执 1541 号	张鹏、何生云、 刘雁、	5120 元	被执行人王少华在我院有作 为被执行人案件【(2016)宁 0122 执 605 号、(2025)宁 0122 执 1244 号、(2025)宁 0122 执 1875 号、(2021)宁 0122 执 155 号】，合议庭分配	豆伟涛 (法官 助理张翔) 18695259552
4	申请执行人中国 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宁 0122 执 7 号	中国平安财产 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375 元	本院扣划被执行人汪明学账 户存款 1375 元发还给中国平安	张 旭 旻 15809605577

	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与被执行人汪明学保险金代位求偿权纠纷		公司宁夏分公司		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	
5	申请执行人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罗海冰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2023) 宁 0122 执 4340 号	袁建忠	5203.16 元	本院扣划罗海冰账户存款 47911.19 元给(2024)宁 0122 执 3638 号案件申请执行人袁建忠分配 5203.16 元	豆 伟 涛 18695265683
6	申请执行人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罗海冰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2023) 宁 0122 执 4340 号	蒋梓	2251.83 元	本院扣划罗海冰账户存款 47911.19 元给(2024)宁 0122 执 3299 号案件申请执行人蒋梓分配 2251.83 元	豆 伟 涛 18695265683
7	申请执行人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罗海冰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2023) 宁 0122 执 4340 号	张丰	7704.12 元	本院扣划罗海冰账户存款 47911.19 元给(2024)宁 0122 执 1040 号案件申请执行人张丰分配 7704.12 元	豆 伟 涛 18695265683
8	申请执行人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罗海冰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2023) 宁 0122 执 4340 号	宁夏贺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547.36 元	本院扣划罗海冰账户存款 47911.19 元给(2024)宁 0122 执 1040 号案件申请执行人张丰分配 7704.12 元	豆 伟 涛 18695265683

	公司与被执行人 罗海冰借款合同 纠纷一案	号	有限公司		执 3668 号案件申请执行行人宁 夏贺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分配 8547.36 元	
9	申请执行行人石嘴 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与被执行人 罗海冰借款合同 纠纷一案	(2023) 宁 0122 执 4340 号	刘琼	10449.41 元	本院扣划罗海冰账户存款 47911.19 元给(2022)宁 0122 执 3355 号案件申请执行行人刘 琼分配 10449.41 元	豆 伟 涛 18695265683
10	申请执行行人石嘴 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与被执行人 罗海冰借款合同 纠纷一案	(2023) 宁 0122 执 4340 号	严历新	3406.49 元	本院扣划罗海冰账户存款 47911.19 元给(2024)宁 0122 执 851 号案件申请执行行人严 历新分配 3406.49 元	豆 伟 涛 18695265683
11	申请执行行人石嘴 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与被执行人 罗海冰借款合同 纠纷一案	(2023) 宁 0122 执 4340 号	宁夏乐邦海宸 汽车租赁服务 有限公司	3641.25 元	本院扣划罗海冰账户存款 47911.19 元给(2025)宁 0122 执 2374 号案件申请执行行人宁 夏乐邦海宸汽车租赁服务有 限公司分配 3641.25 元	豆 伟 涛 18695265683
12	申请执行行人上海 易鑫融资租赁有 限公司与被执行 人王少鹏合同纠	(2018) 宁 0122 执 1364 号	上海畅途融资 租赁有限公司	2000 元	申请执行行人上海易鑫融资租 赁有限公司名称变更	豆伟涛 (法官 助理 张翔) 17811107686

	纷一案					
13	申请执行人柳佳艳与被执行人刘佳、冯蔚艺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2022)宁0122执2516号	法信(宁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000元	悬赏金奖励	豆伟涛(法官助理 张翔) 17811107686
14	申请执行人肖天娟与被执行人张国军、周利辉、宁夏山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2019)宁0122执556号	中宁县人民法院	652元	本案因案款分配到652元,因申请执行人肖天娟还在服刑期间且还有作为被执行人的案件未结案(2020)宁0521执1323号,故案款转移(2020)宁0521执1323号案件,该案由中宁县人民法院办理	豆伟涛(法官助理 张翔) 17811107686
15	被执行人仇明合同纠纷系列案件	(2017)宁0122执2256号	朱东升、吴永峰、杨海晨、郝登林、何桂芳、闫兴萍、项宇、鲁国强、张成元、武贵州	51559.61元	本院以(2017)宁0122执2256号案件执行到位金额51559.61元,因被执行人仇明存在上述案件未执行完毕的情况,综合考虑案件执行情况,为平等保护各方当事人及执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对执行到位案款51559.61元按照	豆伟涛(法官助理 张翔) 17811107686

16	申请执行人宁夏众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宁夏康泰隆中药饮片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	(2026)宁0122执345号	梁宏强	60655元	(2019)宁0122执668号、 (2019)宁0122执1547号、 (2017)宁0122执1916号、 (2018)宁0122执587号、 (2017)宁0122执1412号、 (2018)宁0122执1423号、 (2017)宁0122执1375号、 (2017)宁0122执恢107号、 (2017)宁0122执1328号下剩 尚未执行到位的金额分配以 便执行完毕。(2018)宁0122 执1375号案件分配金额 425.61元,下剩6827.39元 被执行人缴纳完毕后予以执 行完毕 执行到位案款50万元,向 (2025)宁0122执741号案件 分配60655元	孙飞(法官助理王尚策) 18809501860
----	--	------------------	-----	--------	--	----------------------------

17	申请执行人田虎平与被执行人刘佳媛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2026) 宁 0122 执 455 号	王娜	6163 元	执行到位 11083 元, 向(2021) 宁 0122 执 2674 号案件分配 6163 元	孙飞 (法官助理 王尚策) 18809501860
18	申请执行人田虎平与被执行人刘佳媛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2026) 宁 0122 执 455 号	宁夏宝庆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850 元	执行到位 11083 元, 向(2024) 宁 0122 执 1095 号案件分配 850 元	孙飞 (法官助理 王尚策) 18809501860
19	申请执行人田虎平与被执行人刘佳媛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2026) 宁 0122 执 455 号	陶凯	4070 元	执行到位 11083 元, 向(2021) 宁 0122 执 3216 号案件分配 4070 元	孙飞 (法官助理 王尚策) 18809501860
20	申请执行人宁夏华诚嘉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中兢(宁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郭立鹏、张海龙、宁夏银领联储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承揽合同纠纷一案	(2025) 宁 0122 执恢 297 号	张鹏	1092 元	本案在执行过程中, 扣划被执行人宁夏银领联储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银行存款 1092 元, 查明被执行人宁夏银领联储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在本院有 1 起在执案件, 案号为(2026) 宁 0122 执 64 号, 本案分配至(2026) 宁 0122 执 64 号案件 1092 元	马刚 (法官助理 高耀武) 18895083975

21	申请执行人叶立兵与被执行人卞汉刚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	(2025)宁0122执3270号	青铜峡市人民法院	35000元	本案申请执行人在青铜峡市人民法院有作为被执行人的执行案件,青铜峡市人民法院向本院送达协助执行通知书,将本案案款转入青铜峡法院指定账户中。	高耀武(法官助理孟彦辰) 18695259656
22	申请执行人陕西隆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宁夏六六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一案	(2024)宁0122执3858号	黄巧莉	10862元	本案被执行人宁夏六六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在我院有其他作为被执行人的未结案件,案号为(2025)宁0122执3405号,需向该案件分配10862元。	高耀武(法官助理孟彦辰) 18695259656
23	申请执行人杨浩与被执行人吴小龙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2022)宁0122执972号	法信(宁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00元	本案执行到位的5000元,向悬赏平台:法信(宁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发放5000元	豆伟涛 18695265683
24	申请执行人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银川中心支公与被执行人	(2026)宁0122执5号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	165元	申请执行人无独立的账户,需用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的账户进账	马刚(法官助理王恺枫) 18695259609

	马进宝追偿权纠纷					
25	申请执行人邱建双与被执行人张凯合同纠纷	(2026)宁0122执3541号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	1190 元	向另案(2025)宁0122执3542号案件转入640元,本案发放550元	马刚(法官助理 王恺枫) 18695259609